



勞 動 部 新 聞 稿

106 年 3 月 14 日

承辦單位：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
主管姓名：劉佳鈞所長
業務主管：曹常成組長
電話：02-2660-7600 分機 7631、7637
手機：0920-876-521

勞動部網址：www.mol.gov.tw
新聞聯絡室：朱武智先生
電話：02-8590-2935
手機：0910-234-533

**勞研所開發「省力神器—可攀階之輔助搬運機」，
協助勞工避免搬運作業危害，歡迎廠商洽詢技轉。**

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（以下簡稱勞研所），開發「可攀階之輔助搬運機及其擴充模組」專利（新型 M513816 號），透過輔助動力及攀爬式機械設計，避免搬運作業所造成職業災害與疾病問題，如瓦斯桶、冰箱等 100 公斤以下重物的搬運，使用者可以輕鬆省力的爬坡及上下階梯。詳細內容可參考勞研所網站（www.ilosh.gov.tw）之「物料搬運開發研究」報告，如對開發應用有技術移轉意願者，歡迎致電(02-2660-7600)勞研所洽詢。

勞研所研發輔助搬運機具有以下優點：

1. 輕鬆省力及平穩搬運重物。
2. 簡易組裝、拆卸模組，可增添其他功能。
3. 有別於國外類似產品，相對單價較低，且具有額外擴充機制。
4. 能克服有階梯之工作（公共）場所面臨的搬運及行走問題。

輔助搬運機採攀爬式的機械設計，可以適應不同高度的階梯，具有平順高地落差的特性，搬運物品也比較不易抖動、倒塌，相關感測器及電路設計，具有自動平衡及預防傾覆的功能；另外目前可擴充簡易組裝身障輪椅，協助身障朋友上、下階梯，未來可應實際場所需求，增添機能功效。

實務上常見人力徒手搬運上、下樓梯時，發生被夾、被撞、踩踏、跌倒等災害；而使用不當的搬運輔具，也會造成作業中不平衡、傾倒等引起職災，甚至發生被倒塌重物壓傷等重大死亡案例。依據勞保局統計，105 年批發零售業、運輸倉儲業發生勞保職業傷病、失能、死亡情形，分別有 11,236、477、143 件。此外，搬運作業人員因重覆性搬運動作及不當身體姿勢，易造成肩、頸、手腕、下背痛、背部肌肉拉傷等累積性肌肉骨骼傷害。105 年全產業職業病下背痛計有 111 件、失能 10 件、手臂頸肩疾病計有 344 件。

「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」第 155 條規定，對於物料之搬運應儘量利用機械以代替人力，凡 40 公斤以上物品，以人力車輛或工具搬運為原則，500 公斤以上物品，以機動車輛或其他機械搬運為宜。而且，台灣隨著經濟發展與消費型態改變，逐漸轉向市場導向、注重消費者行銷的時代，快速發展的電子商務、購物等虛擬通路，必然伴隨便捷的宅配服務，相對人力資源的投入及職業傷害與疾病的發生提高。勞動部時刻關心勞工朋友的勞動條件和職場安全，本次勞研所積極開發可攀階之輔助搬運機，可以協助降低相關勞動場所職災風險，友善勞動環境。



圖：可攀階之輔助搬運機